

我本身出身於佛教世家，媽媽更是可以直接和佛溝通（當然這是媽媽自己說的），所以自小便要我們一家燒香拜佛，雖然我中小學也是基督教學校，但返到家里，也始終是佛教的地盤，自小家境比較貧窮，爸媽每天要努力工作，也不會教導我們如何關心其他人。

在結婚後，開始和老婆返沙田堂，在 2017 年，在在在一次的小組中，聽到弟兄的信主分享，令我非常感動，當時便決意信主。

信主後，開始對生活有不一樣的想法，開始會關心有需要的人，當無助的時候，開始懂得對上帝的盼望，開始明白，我們並不是只是在地上生活！

在沙田堂的日子已差不多十年，對上帝的基本認識多了，開始多了時間去睇聖經，但每一次看聖經，好像和上帝好像很近，又好像很遠，聖經上的教導，基本上是沒有人可以完全做到，因為我們是人，我們有基本的各種需求，包括身體上的需求，心靈上的需求，我地有自私的一面，我地有貪心一面，我地也有邪惡的一面……

我們相比宇宙萬物，是非常之微小，但上帝竟派他的獨生子，耶穌，用他的血，去洗 每個人的罪，即使我們有不小的缺點，上帝也是無條件地愛我們，我們愛，因神先愛我們。

在上帝里面，我學會了彼此相愛，學會了愛人如己，學會了在失望無助之時，依然信靠上帝，雖然也有迷失的時候，但你告訴我，不論何時何地，只要我需要祢，祢也會對我不離不棄，多謝祢！

我是在一個傳統的家庭成長，五兄姊妹中我排行最小，母親極迷信。祭祖禮儀，初一十五要供奉一些像。從小都要參與這些拜祀儀式。生病，也依靠符水。身體上跟隨母親指示，心靈上卻又有不足，好多對人在世的疑惑。

在中學時期，開始接觸基督教，認識神。覺得神好利害，比起家中像，是不錯的‘大佬’。當學校有報道會時，都有感動決志，但又無勇氣站出來，因對信仰還是有懷疑。

中三時，大家姐開始返教會，受到爸爸極力反對。爸爸甚至想衝去教會“抓”人。內心都很害怕！對信仰又卻步。

直至中五暑假時，大家姐在天台有教會燒烤聚會。教友再次問我會否決志，就決志了！這地點是特別的，因為天台有著一間房是供奉一些“像”。更顯現耶穌是唯一獨一的！

決志後，跟著大家姐到教會。不太適應，因為教會大部分已是在職人士。往後幾年，都尋尋覓覓教會中。直至到大學畢業，終於回到沙田堂，才有正式俾牧養栽培，才真真正正有信徒生活。

當我認定主耶穌是我救主之後，我就有喜樂平安，生活上又有依靠目標。從前，害怕一人在家，小時候，一回家就開電視，耶穌的愛填補了我的空虛感。

從前，不知道為何人從何來，人生無目標。現在為見證耶穌而活，人生不再無目標。因為知道有主耶穌常與我同在！

願每天都可見證耶穌，縱然還有軟弱，生活中還有事情由情緒主導，緊握不放手，以致不能全部交托給全能的主。願每天都能學習，重新出發，心意更新。

沙旺區

關錦榮

自幼稚園已在基督教學校學習，自小已認識耶穌是救主。其中都曾有火熱的時候，但後來也有對神的創造產生懷疑。

我在一次大學同學聚會中，受大學同學〔即現任組長〕邀請我到教會聚會。當時希望在既有的處事方法中尋找其他解決問題的方法〔例如以愛出發〕，故決定加入小組。及後，雖然我已在多年前決志信主耶穌為我的救贖主，但一直也未有立下志向受洗。然而經過多番小組聚會及閱讀聖經，我開始更多認識三位一體真神。祂是滿有權能，創天造地，祂是勝過死亡復活的主。我發現我需要用行動來回應耶穌是我的救主，故我決定受洗，跟隨祂。

我信主後，心境比以前平安、輕鬆，學識一切交托主，在主裡有盼望。求主耶穌帶領我，好讓我在生活中實踐祂的話語出來，見證主的榮美！

在那漫長的人生中，神從來沒有撇下我。祂降雨給義人也給惡人。但同時，這一切一切，都有神在當中掌權審判。無論何時，願將生命獻上，榮耀神。

生於基督教家庭，從小我便懂得背誦飯前禱告，返過教會。印象中，返教會好沉悶，只喜歡唱詩歌，人們迴聚一起的歌聲很好聽。當時不明白為何要返教會，漸漸地沒有再返。

到了中學，因要交聖經功課，便跟朋友返教會。但我性格比較內向、靜，當知道有小組討論，更令我退卻，不再返教會。往後，父母離異，家庭分裂，當時我好生氣，對天父生氣為何這樣的事情會臨到我們，懷疑祂是否真實存在。出了社會工作後，朋友都有邀請我返教會，但我都拒絕。

26歲那年，感情上、工作上都處於令我好辛苦的地步，當刻，發現自己要回到教會。重回教會，聽到詩歌時，有一種懷念、舒服的感覺，會忍不住哭。某一天，在返崇拜前，我為着一件事情禱告，迫切地向天父呼求：「天父啊，我不知道該怎麼做，也不知道祢是否真實存在，求祢讓我知道。」迷糊中，我睡著了，看見一個畫面，醒了後，不明原因地在哭。之後，我去查證，發現那個畫面是真實發生了，而我是不可能想像得到的，那時我明白是天父回應了我。數日後，在一位姊妹帶領下，我決志信主了。

決志至今天，我深深感受到天父一步一步的帶領，祂讓我知道這是一條恩典之路，經歷祂的醫治，祂讓我使用畫畫的恩賜去畫圖，和教友一起創作，宣揚主的話語。感謝主一直都聆聽、回應我的禱告，在我悲傷時讓我看見耶穌在拍我的頭安慰我，縱使看不清祂的臉，但祂讓我深深感受到那份完全的愛。在經歷原生家庭醫治時，禱告中，看見自己放下傷痛，回頭看見耶穌在粉紅、粉紫色的雲彩中等着我走過去，拖着祂的右手，繼續前行。感謝主醫治了我的妹妹，也神奇地帶領我姨媽決志信主，這一切都很奇妙。朋友說我比以前快樂，也敢於認識新朋友，分享自己的想法。感謝主，感謝耶穌。

我愛耶和華，因為他聽了我的聲音和我的懇求。他既向我側耳，我一生要求告他。詩篇 116:1-2

我心緊緊地跟隨你，你的右手扶持我。 詩篇 63:8

「舌頭就是火，在我們百體中，舌頭是個罪惡的世界，能污穢全身，也能把生命參輪子點起來，並且是從地獄裡點著的。」雅各書 3:6

在返教會信主前，我應該是一個常常用嘴巴傷害別人的人。小時候我是個囂張的人，經常捉弄人，搗蛋，搞破壞。常常覺得自己了不起，但其實自己甚麼都不是。

回想從小時候開始，我就已經與基督有連結，小學及中學也是就讀基督教學校。在小學畢業營中，有緣被一班弟兄姐妹為我祈禱；小學老師也曾帶我參加團契，但我沒有相信主。在離開中學學校三年後，在工作地方機緣巧合與一名中學同學相熟起來，在這位朋友的帶領下，我參加了沙少區的營會。期後我開始加入小組，在小組裡我感受到愛，亦在小組裡學懂愛別人，照顧別人，體貼別人更多。在其後一年的沙少區營會晚會後，而晚會內容大概是講述在信主的路上有不同狀態的人。火熱的人常常會希望為主去做什麼，但有部份火熱的人在火熱過後，就消失了，不再在跟隨主的路上。有部份不火熱的人，儘管表現得不火熱，但一直密密行走在跟隨主的路上，故此我希望成為一個能密密走在跟隨主路的基督徒。就此我在組長的詢問下，在小組組長見證下與另一位組員立志信主。基督在我生命裡有大大小小的恩典，讓我生活在不富裕但我認為很美好的家庭，讓我在不完美但我認為很有愛的小組裡學習。縱使現在生活在不一樣的香港，我相信上帝仍然有恩典給予眾人，縱使現在處於黑暗當中，求主保守眾人，繼續施恩典給我們。

感謝上帝讓我從小時候就有機會認識祢，感謝祢引導我走正確的路。願我一生能跟隨祢的腳步，作祢的門徒，作好的見證。

我不是從基督教家庭長大的，從小也就讀於沒有基督教背景的學校。小學的時候，我曾向家人提出跟隨朋友到教會的想法，卻被家人反對。升到中二後，朋友把我帶到當時的教會，也參加了我第一次的福音營。營會中問到是否願意上帝成為我們的「soulmate」，就在那時，我決志信主。雖然當時我每個星期

也有回到教會，但是我卻有這間教會不太適合我的感覺。後來，另一位朋友邀請我參加了學校的福音營並認識到學校的輔導員，在中四那年，她們把我帶到沙田堂。

從小到大，我都是個容易比較和容易自卑的人。對於別人做的所有事，我都認為他們做得比我好，然後我就會對自己很失望。但在中四的時候，是我生命中很大的轉捩點。

中四那年，感恩有神的帶領，讓我能夠轉到一所基督教學校。這所學校很有趣的地方是，每班都要有團契職員，在每星期班內的團契時段帶敬拜或經文分享，我猶豫了一會，還是決定加入成為團契職員。

在某一次帶敬拜過後，我感到不開心，因為我不滿意自己帶敬拜的表現，我認為別人唱的歌聲比我好聽，帶的內容也比我豐富，我認為自己相比之下的表現很差。於是，我決定去問朋友們我這次帶敬拜的表現，希望得到他們的意見。怎知，他們認為這個敬拜非常觸動他們的心，他們還跟我：「每次聽你祈禱嘅時候，我都會好自然咁微笑，我睇到天父比你嘅恩賜。而且，我發現你真係好愛神……」聽到這裡，我已經很感動了，因為我從來都不認為上帝會透過「這麼差」的我去祝福別人，而且我一直認為別人做的比自己好，只要我不斷找方法去進步就可以比別人優勝，事奉上就能得到滿足感。但原來我眼裡看重的一切都和上帝看重的一切很不一樣，上帝創造的每一個都是獨一無二的，祂對我們每一個也會給予一樣的愛，祂看重的不是要我的條件比別人好，而是我有沒有盡心盡力愛祂。

從此，我慢慢去學習不跟別人比較，欣賞自己的不完美的地方，更在每次事奉的時候提醒自己只要有盡力獻上自己所有給我們的主，這樣就足夠了。

「除他以外，別無拯救；因為在天下人間，沒有賜下別的名，我們可以靠著得救。」阿們。感謝上帝賜祂的獨生子來到世上為我們捨身流血，令我們得着這份白白的救恩。還很感謝上帝讓我一直感受到祂的同在和愛，更感謝上帝不斷改變了我，讓我知道我不是要按世界發生的事情來定義自己的價值。所以，我甘心為我的主獻上所有，更期待在以後與神的每一個經歷。

雖然父母是基督徒，而且我由小就讀基督教學校，中三那年跟隨朋友到沙田堂才是我真正接觸信仰的開始。起初以為返教會與校內早會、宗教課聽的相差無幾，但感恩上帝在過去的六年當中改變了我，透過我身邊的人，經上的話語，讓我明白祂所賜的遠遠比這世界可給予的更可貴，使我成為更懂得去愛、去依賴上帝的女兒。

中小學時在一個競爭激烈的環境下成長，我很自然地活在別人的期望底下，習慣了凡事都以結果論，亦曾深信「完美」的人才有用價值。我因此害怕不被接納，而且為了在別人面前呈現自己最好的一面，不論在學業、運動、還是家庭裡，都不容許自己犯錯或有缺點。不過，我就是個很平凡的人，所以小時候認為只有說謊、掩飾過錯，蒙混過關才是唯一的解決方法。我後來發現這樣的思考模式，令我一直以同樣的觀念看待、論斷別人，尤其那些總是犯錯的人；我曾想，這樣的人怎能繼續接受他人的愛與體諒呢？因此，我對自己苛刻之餘，既不會饒恕別人，也不相信有這個必要。

返教會一段日子後，某一年的沙少區營會，晚上小組時我第一次鼓起勇氣坦言我外表看起來不怎樣，內裡其實很妒忌別人，心裡常抓住一股怨氣不放。然而，分享後，我發現組員們如常看待我，會關心我；上帝就這樣慢慢使我的心不再剛硬起來，讓我經歷到上帝兒女的身分，並非憑著我所作所為而爭取的。上帝的恩典沒有條件，不是因為我「完美」與否而選擇澆灌在我身上，只是出於祂的愛而已。上帝根本不顧忌一個人的瑕疵，而是她有沒有願意跟隨祂的心。漸漸地，我練習放下生命裡各樣綑綁著自己的營壘，自己如是，對待別人也如是。

「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着信；這並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上帝所賜的。」

返教會的時間越長，面對自己醜陋的一面打擊越大，這些掙扎的背後讓我確信上帝同在，令我思考作為祂兒女、選民的意義，我亦為此感恩上帝一直沒有離棄我。浪子回頭的故事想必聽得多了，但每次重溫仍然更多感謝上帝賜聖靈引領，感謝上帝賜獨生子救贖我這個原是罪人的小兒子。

轉會見證：

沙星區

陳偉鋒

我小時候很喜愛看恐怖電影(如驅魔人、吸血殭屍等)，又害怕又要看，但在誤打誤撞下我對神產生了莫名的崇敬(因許多恐怖電影中都有牧師驅魔的情節，且最後都是邪不能勝正：神的大能總會制服鬼魔)，因此我對神很有好奇心、想去認識祂。因此當小學六年班時，我就通街去找教堂、想搵上帝、希望能歸信祂。後來透過補習老師的介紹，我返了浸信會的聚會、在那裡決志信主；但因小時候貪玩、總覺得聚會很沉悶……因此返了半年就再沒返教會了。後來到中學時，我的英語老師很熱心向學生傳福音，他邀請我參加教會(是一間神召會)的聚會，我在那裡認識到一班青年團契的弟兄姊妹，並積極參加團契、崇拜，並於 1994 年受洗歸主；且我開始對讀經及宣教產生濃厚興趣，常常讀經及參加坊間差會所主辦的宣教聚會、並常參加短宣。

多年後我於 2011 年開始到創啟地區服事，很感恩我太太也是有同一心志在那地區事奉(她是沙田堂的會友及宣教伙伴)。但近年因創啟地區的政策收緊，加上我們的父母年紀老邁、開始有較多的病患，因此我和太太經禱告後決定回港定居以照料父母。感恩在疫情中我透過太太每週都收看到沙田堂的網上崇拜，我常在聽到崇拜的詩歌時內心感到很平安和溫暖，並於去年開始參加沙田堂的實體崇拜，很感恩能加入這個大家庭。